

证券代码：870840

证券简称：鼎欣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 □新增条款 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九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经董事会决议明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，设立党组织、开展党的活动。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。	第九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 首席执行官（简称“CEO”） 、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及经董事会决议明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，设立党组织、开展党的活动。公司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。
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。……	第七十条 股东大会 由董事会召集 ，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 由副董事长主持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 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

	持。……
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	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 设副董事长 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
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， 设副董事长 ，均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 由副董事长履行 ； 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 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人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设副总经理若干人，人选由总经理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。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	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可以设 CEO 一人， 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，CEO 指导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。公司设总经理一人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，设副总经理若干人，人选由总经理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。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、副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工作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9日